

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更新摘要

2018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496号文批准设立。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10月20日公告生效。
 基金管理人已将招募说明书的文本登载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网站上，供投资者查阅。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则制作和披露本基金的基金财产、收益、风险等信息，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基金的管理职责，但并不表示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与证券市场价格波动等因素而产生波动，投资人在买入本基金后，需充分了解基金产品的特性和，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经理人连贯性导致基金净值产生的流动性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股票型基金，但其预期收益水平也高于股票型基金。
 投资人在进行投资时，应充分了解并仔细阅读《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了解基金的基本情况，选择适合自己的投资品种，投资有风险，投资金额越大，风险越高。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9月19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止为2018年9月30日。财务数据经审计，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黄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黄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设立日期:2006年9月19日
法定代表人:孙志晨
联系人:郭雅莉
电话:010-66228988
注册资本:人民币三亿元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6]16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中诚信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5%；美国信安金融服务公司,25%；中国华泰集团控股有限公司,10%。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能够切实行使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股东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以及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事宜。公司章程明确规定公司股东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权利，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干预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及资金的运作。

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会负责，并向股东会报告。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有关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对公司基本制度的制定权和对总经办等经营管理人员的监督权。

公司设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3名职工监事。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对公司财务监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经理人员尽职等情况。

(二)主要人员情况

孙志晨先生，董事长，1985年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6年获得长江商学院EMBA。历任中国建设银行资金营运处副处长，中国建设银行总行筹资部等部门负责人，现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副经理。

张军红先生，董事，董监高，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9月起担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孙伟先生，董事，董监高，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孙志晨先生，董事，董监高，现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div